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

地址：10341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
承辦人：葉佳香
電話：25553000#2209
傳真：25595249
電子信箱：A3631@tpech.gov.tw

33053

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醫工字第10536647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標公告1份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105年度萬華車站行政辦公室整修第二期統包工程」業已上網公告招標（詳如附件），並將於105年12月5日下午5時正截止收件，同日下午5時30分於本院西寧南路4號2樓開標室辦理開標，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台中縣建築師公會、台南縣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福建省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 黃勝欽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限制性招標(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)公告

公告日：105/11/25

[機關代碼]3.79.14.14

[機關名稱]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
[單位名稱]總務室

[機關地址]103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145 號

[聯絡人]李萬璋

[聯絡電話](02)25553000 分機 2125

[傳真號碼](02)23612840

[電子郵件信箱]A0909@tpech.gov.tw

[標案案號]1051BB32003

[標案名稱]105 年度萬華車站行政辦公室整修第二期統包工程

[標的分類]工程類 5179-其他裝修工程

[工程計畫編號]

[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]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
[採購金額]4,970,000 元

[採購金額級距]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
[辦理方式]自辦
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0 款
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
[是否適用 WTO 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否
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否
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 否

[預算金額]4,970,000 元
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
[後續擴充]否
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
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

[招標方式]限制性招標(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)

[決標方式]準用最有利標
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1

[招標狀態]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
[機關自定公告日]105/11/25
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
[是否訂有底價]是

[價格是否納入評選]是

[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%以上]是

[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（CSR）指標]否

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
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否

[是否屬統包]是

[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、效益、標準、品質或特性]配合政策搬遷辦公空間，縮點施工期程，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否
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]否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]否
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0 元

[系統使用費]20 元

[文件代收費]0 元

[總計]20 元
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是

[招標文件領取地點]臺北市萬華區西寧南路 4 號 2 樓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總務室

[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新臺幣 200 元現金
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
[截止投標]105/12/05 17:00

[開標時間]105/12/05 17:30

[開標地點]臺北市萬華區西寧南路 4 號 2 樓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開標室
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是

[押標金額度]新臺幣 24 萬元

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
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臺北市萬華區西寧南路 4 號 4 樓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收發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]否

[履約地點]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
[履約期限]決標次日起 45 日曆天內完成工程之設計及施工

[是否刊登公報]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是

[歸屬計畫類別]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否

[廠商資格摘要]

1.建築師事務所

2.綜合營造業丙等(含以上)

- 3.室內裝修業
- 4.土木包工業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是
[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]

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
[附加說明]

- 1.與履約標的有關之設立或登記證明，如商業登記證明或公司登記證明書、建築師事務所開業證書、建築師公會會員證、承攬工程手冊、綜合營造業登記證、室內裝修業登記證及土木包工業等。
- 2、廠商納稅證明(最近一期或前一期)。
- 3、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金融機構證明文件(查詢日期為截止投標日前六個月內)查覆單經塗改或無查覆單位及該單位有權人員、經辦員蓋章者無效(需要三項圖章才有效。)
- 4、投標廠商聲明書。
- 5、其他相關規定。

[公開取得文件領取方式及處所]：

- 1、專人領購：自 105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至 105 年 12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，在辦公時間內親至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西寧南路 4 號二樓總務室洽購，須繳納工本費每份新台幣貳佰元整。
- 2、函購：工本費貳佰元，自備回郵及信封，郵寄封面註明「購領招標文件」，並請自行考量郵遞時程。
- 3、電子領標：請連線至網址 <http://web.pcc.gov.tw/> 下載標單。
- 4、預定決標日期：105 年 12 月 8 日。

[履約保證金額度]：依契約總價百分之十計算。

其他：

- 1.本採購有關規定請詳閱各項招標文件。
- 2.本標案未盡事宜者得依據政府採購法暨相關定辦理。
- 3.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如有疑義，應於等標期之四分之一(不足一日以一日計)期限前，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，該期限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算(自 105 年 11 月 25 日 08 時 30 分起至 11 月 27 日 17 時止)，另本機關釋疑之期限為截止投標日或資格審查截止收件日之前一日。
- 4.本案如因故流標、暫停招標後重行招標文件可續用，人工領標之廠商需至本院換取新標封。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否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
[申訴受理單位]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(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9 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 分機 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)

[檢舉受理單位]

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、電話：

02-27208889 分機 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

法務部調查局(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;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

臺北市調查處(地址：106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 176 號;臺北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
法務部廉政署(地址：104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18 號 7 樓;台北郵政 14-153 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5621156)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
[招標公告傳輸時間]105/11/24 15:46

[評選委員會成立時機]招標前

[是否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名單(經採購評選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)]否

[外聘評選委員人數]

電腦遴選，由專家學者資料庫 0 人

自行遴選，由專家學者資料庫 4 人

自行遴選，非專家學者資料庫 0 人

[內派評選委員人數]3 人

[評選委員總額]7 人

[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]否

[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]是

[依政府採購法第 56 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]否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